

# 文字解读：《泉州市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应用规范》政策解读

## 一、出台背景

2017年1月21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公安厅、省民政厅关于实施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工作意见》(闽政办〔2017〕18号)，部署开展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工作。经过近两年的努力，全省已制定统一的标准地址编制规范，建立全省集中统一的标准地址库。泉州市积极落实上级相关工作要求，2016年11月份以来，市公安局和市民政局相互配合，全面落实对全市所有房屋开展全面摸排、登记采集，逐一清理、规范编制标准地址，全面安装换发二维码门牌、户室牌，为标准地址社会化、智能化应用奠定坚实基础。

2019年6月18日，福建省公安厅、民政厅等12个部门联合下发《关于联合开展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应用的通知》(闽公综〔2019〕5号)，通知从“明确职责分工、实施源头管理、推动一元应用、强化日常维护、落实地址共享、加强工作保障”六个方面，为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联合应用确立了框架，指明了方向。

为进一步拓展建立泉州市一体化的标准地址应用体系，更好地支撑泉州市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等管理，破解社会治理基础性难题，满足新形势下社会治理和民生服务需要，深入推进“五个泉州”“智慧城市”建设和打造最具安全感城市提供基础保障，亟需制定本规范。

## **二、重点内容**

(一) 本规范的出台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建立泉州市一体化的标准地址应用体系，有效提升社会治理、民生服务水平。

(二) 本规范明确以“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打造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提高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为指引，按照“尊重历史、科学设置、统一规范、共建共享”的原则，建设标准地址信息数据库，建立地址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数字化的长效管理机制，实现从源头管理到共建共享全流程一体化运作。

(三) 本规范从职责分工、源头管理、一元应用、日常维护、地址共享、工作保障等七个方面作了细化，为全市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应用提供了支撑。

## **三、特色亮点**

标准地址是智慧城市建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已成为具有战略层面意义的数据和信息资源。它具有展示城市的良好形象和市容市貌，为公众提供标准地址服务，提升高效便捷政务管理和智能化便民服务。本规范旨在推动更高层面明确标准地址应用地位，将具有唯一性的房屋标准地址编码，作为公民身份号码、单位社会信用代码外的另一个社会治理“信任根”，逐步建立基于房屋标准地址编码的信用体系。

## **四、落实措施**

公安机关、民政部门应当减少、防止不必要的地址变更，尽量避免因地址变更给群众和单位生产生活带来不便。对确

需要变更地址的，实施地址变更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应当为有需求的对象开具《地址变更告知单》。

## **五、办事指引**

联合发文有关单位及所主管、监管行业、企业的工作人员，在开展日常工作时，发现房屋地址缺失、编制错误和门牌损毁、遗失、缺漏的，应当及时反馈到地址信息服务平台。

## **六、新老政策差异**

此规范为全市首次出台。